

# [向度二]徵才啟事

國立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誠徵「生命探索」向度相關領域專長之專任教師乙名

公告如下：

一、**應徵者的學術與教學專長**：學術專長須與本校通識教育的向度二「生命探索」相關，教學上必須能勝任與發展本向度的核心通識課程，包括：心理學與現代生活、當代生命科學、生態體系與全球變遷等，或其他與心智發展相關課程，並能以全英語授課為佳。

二、**職級**：教授、副教授或助理教授（此教席主聘在通識教育中心、合聘在校內相關領域之系所，教學與行政職務之相關權利義務將為兩單位協議，明載於聘書中）。

三、**起聘日期**：最快於 2019 年 8 月 1 日起。

四、**申請者具下列資格之一**：

1. 任職於國內外各大學或研究機構之專職教研人員，職級須相當於助理教授級或以上。
2. 具備國內外相關領域博士資格。

五、**申請所需資料（除推薦函外，以下資料各一式二份。若資料不齊，一律視為資格不符）**：

1. 新聘教職申請表（含書面及電子檔）。請自本中心網頁「徵才與行政」下載申請表電子檔，填妥的申請表除書面呈交外，請提前以 word 及 pdf 檔案格式電郵傳送至本中心聘任業務聯絡人。
2. 詳細履歷（請註明欲申請之職級）。
3. 研究旨趣與教學理念之說明。
4. 可授課程之課程綱要至少四門，當中包括：
  - (1) 大學通識教育課程二門以上（其中至少一門為核心通識「心理學與現代生活」、「當代生命科學」、「當代認知神經科學」、「生態體系與全球變遷」，及至少一門「生命探索」向度相關議題的文化經典課程）。
  - (2) 校內相關領域的研究所課程二門。
  - (3) 若無相關領域研究所，請提供相關學系課程二門。
5. 最近三年以內取得博士學位者，請附研究所成績證明。
6. 助理教授以上之教育部教師證書影本，或博士學位證明（國外取得學歷者，須完成驗證）。
7. 個人著作表（請依科技部標準格式列表）連同擬提供評審的論文、畢業論文等學術著作。
8. 三位推薦者的推薦函（每式一份，須由推薦者簽名後，與審查資料分開郵寄、電郵或傳真至中心聘任業務聯絡人，推薦函最遲須於 2019 年 2 月 13 日(三)前寄達）。

六、**申請截止日期**：2019 年 2 月 13 日(三)前寄達。

七、**應徵者請檢具上述資料，於截止日期前寄交**：

300 台灣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國立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(教育館 210 室)收  
Center for General Education,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,  
No. 101, Sec. 2, Kuang-Fu Rd, Hsinchu, 300, Taiwan, R.O.C.

八、**郵寄封袋上請註明「應徵專任教師資料」字樣**。

九、**書面資料如欲返還，應徵時請檢附貼足郵資的回郵信封**。

以上訊息如有疑問，歡迎來電聯絡，謝謝。

聘任業務聯絡人：曾欣如小姐

Tel：03-5742835；Fax：03-5718791

E-mail：[hjtseng@mx.nthu.edu.tw](mailto:hjtseng@mx.nthu.edu.tw)

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網頁：<http://cge.gec.nthu.edu.tw/>